



京立医院

NEEQ : 839344

鹤壁京立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Hebi Jingli Hospital co.,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19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葛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双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双梅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晓华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392-3377665
传真	0392-3361500
电子邮箱	wxhcn@vip.sina.com
公司网址	www.jingliyiya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淇滨大道 310 号 458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46,099,710.26	355,236,320.40	-2.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6,389,990.18	230,201,730.07	-6.0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2	1.08	-5.5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27%	34.6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7.48%	35.20%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3,381,807.10	161,535,782.75	-5.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11,739.89	2,584,790.11	-634.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498,428.40	1,088,020.4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3,784.99	20,863,664.65	-71.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19%	1.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05%	0.4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5	0.012	-641.67%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9,344,166	56.16%	-1,620,750	117,723,416	55.4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3,620,666	44.06%	0	93,620,666	44.06%	
	董事、监事、高管	86,840,995	40.87%	1,620,750	88,461,745	41.6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93,155,834	43.84%	1,620,750	94,776,584	44.6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1,363,334	42.99%	0	91,363,334	42.99%	
	董事、监事、高管	89,467,249	42.10%	540,250	90,007,499	42.36%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12,500,000	-	0	212,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1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14,790,000	0	114,790,000	54.02%	38,263,334	76,526,666
2	葛庆	70,194,000	0	70,194,000	33.03%	53,100,000	17,094,000
3	耿秀风	10,000,000	0	10,000,000	4.71%	0	10,000,000
4	河南和信	3,125,000	0	3,125,000	1.47%	0	3,125,000

	创富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5	华金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2,504,000	4,000	2,508,000	1.18%	0	2,508,000
6	中原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2,426,000	0	2,426,000	1.14%	0	2,426,000
7	葛旺	2,161,000	0	2,161,000	1.02%	1,620,750	540,250
8	葛欢欢	2,000,000	0	2,000,000	0.94%	1,500,000	500,000
9	石磊	1,625,000	0	1,625,000	0.76%	0	1,625,000
10	方正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做市 专用证券 账户	935,000	10,000	945,000	0.44%	0	945,000
合计		209,760,000	14,000	209,774,000	98.71%	94,484,084	115,289,916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葛庆是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葛庆与耿秀风离异，葛庆是葛欢欢和葛旺的父亲，耿秀风是葛欢欢和葛旺的母亲，葛欢欢是葛旺的哥哥，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河南省朝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14,790,000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54.02%，为公司控股股东。葛庆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0,194,000 股，通过朝歌集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3,724,244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3,918,244 股，占总股本的 81.84%，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①财务报表列报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部分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列报变更前金额	影响金额	列报变更后金额	备注
应收账款		44,751,962.18	44,751,962.1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751,962.18	-44,751,962.18		
应付账款		46,507,628.09	46,507,628.0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6,507,628.09	-46,507,628.09		

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七）金融工具”。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③执行修订后债务重组、非货币资产交换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和财会〔2019〕9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政部修订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及债务重组和核算要求，相关修订适用于2019年1月1日之后的交易，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前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44,751,962.1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751,962.18			
应付账款		46,507,628.0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6,507,628.09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董事会对该非标准审计意见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原因，是由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账面应付账款余额为 31,545,863.76 元，占公司负债总额 24.32%。由于应付账款涉及方业务员更换频繁，对账不及时导致函证比较困难。针对公司所面临的上述情况，为消除审计报告中说明事项对公司的影响，董事会拟采取如下整改措施：

- 1、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2、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形成更充足的现金流入，提高应付款项的偿还能力；
- 3、加大与应付款项涉及方的沟通工作，及时对账，提高对账频率。